

融通资本盈冠东方汉景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开放公告

(2019 年第 2 季度)

由深圳市融通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资产管理人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资产托管人的《融通资本盈冠东方汉景 1 号资产管理计划》，本次拟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开放。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以及上述资产管理计划的《资产管理合同》、《投资说明书》等相关文件的约定，公告上述资产管理计划的相关要素如下：

一、开放日期

《融通资本盈冠东方汉景 1 号资产管理计划》委托人需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前提交退出申请，申请退出委托人委托份额应在截止开放日当天已度过封闭期，2019 年 5 月 27 日前提交参与申请，退出和参与均在 2019 年 6 月 5 日确认。

二、注意事项

1. 本公告未尽事宜，敬请投资者参见《融通资本盈冠东方汉景 1 号资产管理计划》的《资产管理合同》，《投资说明书》等相关文件；

2. 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风险提示：上述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财产，但不保证上述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将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融通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

